



证券代码：601515

证券简称：东峰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5-048

广东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及注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事项概述

1、广东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于 2023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提请同意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东风股份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实施，并将该募集资金专户的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实际转出金额以转出当日专户银行余额为准）扣减尚待支付的该募投项目尾款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公司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剩余资金将继续用于支付该募投项目剩余尾款，待相关支付工作完成后，提请同意公司办理销户手续。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详情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分别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披露的临 2023-073、临 2023-074、临 2023-075 号公告，以及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披露的临 2023-080 号公告）。

公司已将“东风股份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开立的账号为 633574935 的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3 年 11 月 10 日的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84,596,378.04 元扣减尚待支付的该募投项目尾款 3,129,432.00 元后，剩余 81,466,946.04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划转至公司普通银行账户，永久性作为流动资金使用（详情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披露的临 2023-092 号公告）。

2、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关于以自有资金支付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剩余尾款及注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鉴于“东风股份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已于 2023 年 10 月终止，剩余尾款金额小、且支付周期较长，为有序推进终止募投项目的相关程序，提高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效率，提请同意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节余募集资金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并办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节余募集资金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东风股份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剩余尾款由公司自有资金进行支付（详情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披露的临 2025-018、临 2025-019、临 2025-026 号公告，以及于 2025 年 6 月 28 日披露的临 2025-043 号公告）。

二、进展情况

（一）关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已将“东风股份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开立的账号为 633574935 的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5 年 7 月 7 日的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1,740,536.66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25 年 7 月 7 日划转至公司普通银行账户，永久性作为流动资金使用。

（二）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情况

1、募集资金专户基本情况

账户名称：广东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银行账号：633574935

募集资金用途：东风股份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2、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鉴于公司已于 2025 年 7 月 7 日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款项划转至公司普通银行账户，永久性作为流动资金使用，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7 日完成该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手续的办理。

特此公告。

广东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9 日